

关于中海惠裕纯债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LOF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09月28日

基金名称	中海惠裕纯债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惠裕纯债发起式(LOF)
基金主代码	1639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第28号《证券投资基金LOF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第29号《证券投资基金LOF运作指引》及其更新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日期及影响说明	<p>暂停大额申购赎回日期: 2018年10月01日</p> <p>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年10月01日</p> <p>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8年10月01日</p> <p>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p> <p>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p> <p>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p>
恢复相关业务的时间日期及影响说明	<p>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日期: 2018年10月01日</p> <p>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日期说明: 视业务需要</p>

注:一、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对于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或转换转入本基金金额不应超过1000万元(不含)。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或转换转入本基金金额超过1000万元(不含),或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和转换转入本基金金额超过1000万元(不含),本基金有权予以拒绝。
- 投资者于2018年10月01日16:00在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不予确认。
- 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转换转出业务及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 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 ①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费)或021-38789788 网址:www.zhfund.com
 - ②代销机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新嘉(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沃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华鑫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嘉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广源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瀚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微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乐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晟鑫(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云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方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利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尼迪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聚阳永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中直(北京)投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武汉尚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搜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景顺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国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天津万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揭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关注投资风险。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8日

关于中海积极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09月28日

基金名称	中海积极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积极收益
基金主代码	0006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第28号《证券投资基金LOF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第29号《证券投资基金LOF运作指引》及其更新
恢复相关业务的时间日期及影响说明	<p>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日期: 2018年10月01日</p> <p>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日期说明: 视业务需要</p>

注:一、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本公司于2018年09月23日发布公告,自2018年08月27日起暂停接受中海积极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本基金超过1000万元的申请。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理财需求,本公司决定从2018年10月01日起取消上述1000万元的申购业务,即恢复接受对本基金1000万元以上的申购。且对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不做限制。
-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 ①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费)或021-38789788 网址:www.zhfund.com
 - ②代销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新嘉(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沃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华鑫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嘉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广源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瀚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微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乐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晟鑫(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云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方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利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尼迪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聚阳永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中直(北京)投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武汉尚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搜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景顺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国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天津万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揭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关注投资风险。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8日

关于中海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9月28日

基金名称	中海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医疗保健主题股票
基金主代码	200113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第28号《证券投资基金LOF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第29号《证券投资基金LOF运作指引》及其更新
恢复相关业务的时间日期及影响说明	<p>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日期: 2018年10月01日</p> <p>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日期说明: 视业务需要</p>

注:一、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本公司于2018年9月23日发布公告,自2018年09月25日起暂停接受中海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本基金超过1000万元的申请。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本公司决定从2018年10月01日起取消上述1000万元的申购业务,即恢复接受对本基金1000万元以上的申购。且对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不做限制。
-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 ①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费)或021-38789788 网址:www.zhfund.com
 - ②代销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新嘉(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沃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华鑫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嘉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广源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瀚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微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乐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晟鑫(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云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方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利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尼迪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聚阳永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中直(北京)投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武汉尚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搜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景顺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国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天津万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揭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关注投资风险。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8日

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第28号《证券投资基金LOF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第29号《证券投资基金LOF运作指引》及其更新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8年9月27日,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变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上述情形,为不定期折算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1.本基金不定期折算当日,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已跌至0.250元以下,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日后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可能与0.250元有差异。

2.二级市场交易:如果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别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应注意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高溢价风险。

3.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随着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降低,其杠杆率升高,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前,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杠杆率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4.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的持有人将会获得一定比例的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因此其持有的部分基金份额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持有人长期权益投资的不确定性将有所增加。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管理人相关业务规则》,场外份额折算前的份额采用取整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场内份额折算后的份额取整法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归入基金份额。因此,在不定期份额折算过程中,由于取整处理,可能导致持有人的资产净值出现微小误差,但并未改变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

6.在二级市场购买已发交易的证券为公司不全部具备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基金销售资格,而投资者只能通过具备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购买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因此,如果投资者通过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购买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则新申购的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无法赎回。投资者可以选择在折算前将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卖出,或者在折算后将新申购的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赎回。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8日

关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增代销融通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通基金”)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银行”)签署的代销销售协议,从2018年9月28日起,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始代理代销融通旗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融通债券投资基金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转换业务。

一、代理销售基金名称及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融通旗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1604(A类)
融通旗下债券投资基金	161603(A类)

二、重要事项:

1.投资者通过南京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程序和业务规则详见南京银行的相关规定,费率情况详见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招募说明书。如基金定投规则有变动,请以南京银行新规定为准。

2.投资者通过南京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转换业务,仅能申请办理相应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转换,即“前端收费转前端收费、后端收费转后端收费”,不能将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或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相关的转换业务规则、转换费率详见基金相关的附则公告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3.本公司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本公司的最新发布的公告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融通基金客户服务热线:95302;公司网站:www.rtfund.com.cn。

2.融通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3-8088(免长途话费),0755-26240088;公司网站:www.rtfund.com。

四、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投资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符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融通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融通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就本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融通基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融通基金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72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1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融通基金定期开放债券A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代码	002726

注: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即本基金以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相结合的方式运作。

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18个月的期间。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18个月后的对应日的前一日,下一个封闭期为自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至18个月后的对应日的前一日,以此类推。如该对应日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日。本基金封闭期间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本基金的开放期为自封闭期结束之后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含该日)五至二十个工作日,具体由基金管理人将在封闭期结束前公告说明。开放期间,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者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等其他业务,开放期间到账的份额自动转入下一个封闭期。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规则并予以公告。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任一开放期的最后一日终,如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则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第十九部分的约定履行基金财产清算并终止:

(1)基金资产净值连续20个工作日有效申购申请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低于5000万元。”

(2)基金份额持有人人数少于20人。”

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7年3月16日生效,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2017年3月16日起至2018年9月16日止,第一个开放期自本次开放期自2018年9月17日起至2018年9月28日止。综合截至

证券代码:002189 证券简称:利达光电 公告编号:2018-054

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9月27日,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1322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核,现需书面回复相关问题并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接收窗口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相关问题逐条落实并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反馈回复意见,并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将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窗口。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接收窗口反馈问题的处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核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7日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08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外部投资者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外部投资者潘尚锋、殷文俊、刘健及孙刚对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微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纳科技”)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后,微纳科技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将持有微纳科技1%的股权,微纳科技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08月22日公司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及外部投资者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8)。

近日,微纳科技完成增资,股权变更,公司经核准将事项向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渝中区分局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现将微纳科技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序号	微纳科技增资及股权结构变更情况	本次增资前	本次增资后
1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2	潘尚锋	1,000	100%
3	殷文俊		

参与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为75,547,024股。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75,528,024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49%; 反对股数19,00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1%; 弃权股数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 同意股数116,5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4.482%; 反对股数19,0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172%; 弃权股数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参与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为75,547,024股。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75,528,024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49%; 反对股数19,00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1%; 弃权股数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 同意股数116,5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172%; 反对股数19,0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172%; 弃权股数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五、律师出具的意见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经重庆君信律师事务所云律师、邓吉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出席会议的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公司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3. 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关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增代销融通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通基金”)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银行”)签署的代销销售协议,从2018年9月28日起,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始代理代销融通旗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融通债券投资基金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转换业务。

一、代理销售基金名称及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融通旗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1604(A类)
融通旗下债券投资基金	161603(A类)

二、重要事项:

1.投资者通过南京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程序和业务规则详见南京银行的相关规定,费率情况详见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招募说明书。如基金定投规则有变动,请以南京银行新规定为准。

2.投资者通过南京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转换业务,仅能申请办理相应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转换,即“前端收费转前端收费、后端收费转后端收费”,不能将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或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相关的转换业务规则、转换费率详见基金相关的附则公告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3.本公司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本公司的最新发布的公告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融通基金客户服务热线:95302;公司网站:www.rtfund.com.cn。

2.融通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3-8088(免长途话费),0755-26240088;公司网站:www.rtfund.com。

四、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投资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符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融通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融通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就本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融通基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融通基金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72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1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融通基金定期开放债券A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代码	002726

注: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即本基金以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相结合的方式运作。

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18个月的期间。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18个月后的对应日的前一日,下一个封闭期为自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至18个月后的对应日的前一日,以此类推。如该对应日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日。本基金封闭期间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本基金的开放期为自封闭期结束之后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含该日)五至二十个工作日,具体由基金管理人将在封闭期结束前公告说明。开放期间,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者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等其他业务,开放期间到账的份额自动转入下一个封闭期。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规则并予以公告。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任一开放期的最后一日终,如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则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第十九部分的约定履行基金财产清算并终止:

(1)基金资产净值连续20个工作日有效申购申请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低于5000万元。”

(2)基金份额持有人人数少于20人。”

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7年3月16日生效,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2017年3月16日起至2018年9月16日止,第一个开放期自本次开放期自2018年9月17日起至2018年9月28日止。综合截至

证券代码:000752 证券简称:西藏发展 公告编号:2018-074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收到职工监事郭鹏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郭鹏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郭鹏先生的离任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监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公告日,郭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尽快完成监事的选举工作。

特此公告。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9月27日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08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外部投资者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外部投资者潘尚锋、殷文俊、刘健及孙刚对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微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纳科技”)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后,微纳科技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将持有微纳科技1%的股权,微纳科技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08月22日公司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